

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致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）的（2026年校园安保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6年校园安保服务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江苏省淮安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072 人，营业收入为 41402.12714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0729.470318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_____（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6 年 4 月 29 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